

### 45. 教义的实践

我们早讲过，头脑的分析，不仅是为了学术研讨，而也是为了要让我们更能认清，自基督在我们生命作主之后，我们成了何等的人，从而更懂得珍惜如今的恩典。以下你将会不断发现，对作基督徒身份的认识增加，应当产生更加相称的基督徒生命。

知识的增加应该把我们带到更谦卑的地步。谦卑不是自卑，不是感到自己一无是处，微不足道。谦卑是首先看到上帝的伟大和荣耀，然后看到在这位上帝面前的自己。圣经说谦卑是由恩典而结出的果子，不是因惧怕而产生的结果。是上帝的爱叫人真正谦卑。圣经强调这一点，是要告诉我们上帝的爱是何等的长、阔、高、深，让我们晓得上帝是如此地爱我们，好叫我们因这真知识而真谦卑。

这种认识也会把我们带到更确信的地步，缺乏确信往往是由自卑或自负而产生的。但我们有了得救的确据，无论我们多么了不起，或者多么渺小，都不在乎我们。确据在乎上帝，是上帝永恒的救赎计划保守了我们，罗哲夫(Samuel Rutherford)有一次在他的狱中书信里说：「你们要信靠上帝的话语和上帝的权能，不要凭自己的感觉经验。你们的盘石是基督，盘石是不会起起伏伏，浮来浮去的，摇动不定的是你们心中的大海。」我们越了解盘石的力量，并明白一切的祝福都不在基督这盘石以外，我们就会活得更有把握、更喜乐。

最后，认识这救赎计划会将我们带入敬拜的境界。罗马书第八章和以弗所书第一章最末，不正是为我们开拓这样一个面向吗？我们能够在一切仇敌面前昂首挺胸，扬声颂赞，我们也能够称谢上帝，并且以祂为最终的喜悦，以事奉祂为唯一的满足。

接下来我们会仔细来看看这样的一个救赎计划，对我们个人来说是怎样开始的。我们是同样听到上帝的呼召而成为基督徒的，但这其中的细节是怎样的呢？下一章详谈。

#### 上帝的恩召

「基督精兵」那首诗歌对教会信徒是这样描述的，说他们是「被拣选，蒙呼召，忠心追随主的人」。可是，这样讲，对圣经经文却做了一些微妙的更改。启示录中所记载的则是另外一个次序，基督徒在那里被称为是：「蒙召、被选、有忠心的」人(启 17:14)。这是不是意味圣经教导说，人是先蒙召，然后才再被拣选的呢？根据我们前几章所谈的、在罗马书和以弗所书中所讲的，这是不可能的。不过，话又说回来，如果我们能先来探讨有关「恩召」这个教义，然后再来详细查考「拣选」、「预定」这些比较敏感的课题，这对我们的研习也许会更有效。

我这样安排的原因，并非仅仅是为了把具争议性的课题搁到最后。其实，不少人发现，就算是那位提及预定论时不能不提的改教家，加尔文自己，也曾经为了如何安置「上帝的拣选」那一章书而大伤脑筋。在他的那部经典作品《基督教要义》里，他终于决定把这个题目放到全书的最后。把「上帝的拣选」这一章放到最末了，实在有点奇怪。事实上，应该有更合乎逻辑的排列次序，比如说，西敏斯特信条就把这个题目放到整个教义系统的最前面。但加尔文的处理手法和罗马书里的排序则非常相似。当然，要是和以弗所书对照的话，则又是另一回事了。「上帝的拣选」在以弗所书中是明显放在一开始的。

因此，圣经可以说是两种排列都有。

从某一个角度来说，为了使学习可以循序渐进，我觉得将预定论放到最后才讨论不失为明智之举，因为基督徒在遇到具争议性的课题时，往往就会给那一点绊住，结果忘记去综合整本圣经的教训，或结合其它有关的教义一并思考。就以「上帝的拣选」为例，若不先对基督徒新生命的特质有一完整的认识，想要领会拣选这个题目的真正意思几乎是不可能的。为此原因，让我们暂时放下这个题目不谈，等我们把剩下的圣经教导都弄清楚了，再回过头来处理这个题目。在本章里，我们要集中讲论的是「上帝的呼召」。

## 上帝的呼召

我们之所以成为基督徒，是因为上帝呼召了我们。彼得告诉我们：「然而你们是蒙拣选的族类，是君尊的祭司，是圣洁的国民，是属上帝的子民，为要叫你们宣扬那召你们出黑暗入奇妙光明者的美德。」（彼前 2:9）

同样的描述也经常在新约其它地方出现。主召聚人进入天国，有时用的字眼也是「呼召」。祂说：「我来本不是召义人，乃是召罪人。」（太 9:13）这并不是说主只是来召聚某一部份的人，这召唤对所有人类都适用，所有的人都需要悔改接受福音。但是，同一个召唤，凡能打开心装载的，则会觉悟到自己的罪和自己的需要，也正是这类人才能「听见」主对他们的呼唤，其它人对主的邀请是听而不闻的。约翰福音就此情形，在「基督好牧人」那章书里这样写道：

「从门进去的，才是羊的牧人。看门的就给他开门，羊也听他的声音；他按著名叫自己的羊，把羊领出来。既放出自己的羊来，就在前头走，羊也跟着他，因为认得他的声音。羊不跟着生人，因为不认得他的声音，必要逃跑。」（约10:2-5）

当时在场的人听见耶稣说这番话，不明白祂是什么意思。其实祂的意思并不难理解，祂只是用了一幅图画来表达做基督徒到底是怎么一回事。许多时候我们对所听见的，所看见的不以为然。但到了某个时刻，当我们一旦意识到，在我们里头有另外一个声音在对我们说话，我们就会立即感到敬畏惧怕了。对许多人来说，这种经历就好像他听了一篇道，或者读了一本书，或读了一段圣经，然后发现这一切好像就是针对他个人讲的。传道人常会被人责怪，说他们爱揭露听众的私隐。其实传道人根本不知道听众当中谁做了什么，谁给他说中了什么。听众感到扎心是因为他们给上帝那锐利、切骨的话语触及到了。上帝的话进入人心，在人里头发动，渐渐地，在外面听到的是传道人的声音，在里面却浮现出另一个声音，这声音正是那好牧人的声音。这位好牧人是按名呼召我们的，祂牵引我们进入祂的羊圈，成为祂的小羊，我们也因此会认祂的声音了。自此之后，我们一生就只听从祂永无误差的命令。（约 10:27）

有关对主呼召的个人经历就讲到这儿。不过，圣经中有关恩召的教导比我们刚才所讲的要深、要广得多。

## 旧约背景：

在旧约里，Qara这个动词可以是「命名」（创1:5, 8, 10）也可以是「呼唤」（创 3:9）的意思。这两个意思在整本旧约里是并存的。不过在先知书里，上帝的呼召常被视为是命令式的，是要人用心聆听且要顺服跟从的。在这一点上，众先知所作的，只不过是呼吁百姓重拾起初与神立约的那种忠心。先知常常引用申命记26:16-31:13上帝与以色列民立约的那段经文。但是，当先知们再度思想上帝早在西乃山上与祂百姓所立的约，他们的内心顿然感到一股新的负担。由于以色列民的悖逆，先知的教导也就因此呈现

了新的要点。他们看见上帝对人的呼召不单是向人说话那么简单，而是还有更广的意思。首先，人受造是出于上帝的言语，上帝的召命。正如祂一声令下，整个宇宙就被召集成形，祂也同样发出命令，宣召聚集一群人成为祂的百姓，好让他们在地上反映出祂的慈爱和荣美。祂按名呼召了以色列，以色列是属祂的(赛 43:12)。祂说：「以色列年幼的时候，我爱他，就从埃及召出我的儿子来。」(何 11:1)。上帝的呼召不只是一种召唤，而且似乎带有塑造能力的。

先知除了强调以上这个重点，另外还提出了一些令人大惑不解的教导。上帝似乎发出了一个没有人理会的呼召。以赛亚痛苦之至，用了最强烈的文字来刻划这个景象，他说：

我要命定你们归在刀下，你们众人都要屈身被杀；因为我呼唤，你们不回答；我说话，你们都不听。所以，我也必选择迷惑他们的事，使他们所惧怕的临到他们身上；因为我呼唤你们，却没有人回答；我说话，你们都不听，反倒行我眼中看为恶的事，选择我所不喜悦的事。(赛65:12;66:4)

至于感情丰富的先知耶利米，很明显，他的心也感到同样地沉重，他写道：

「现在因为你们行了这一切的事，我不断恳切的告诫你们，你们却不听，我呼唤你们，你们却不答话。」这是耶和华的宣告。

「至于你，不要为这人民祈祷，不要为他们呼求祷告，也不要为他们向我恳求，因为我不听你。」

「因此，耶和華万军的上帝、以色列的上帝这样说：『看哪！我必使我对他们预告过的一切灾祸，临到犹太人和耶路撒冷所有的居民，因为我对他们说话，他们却不听从；我呼唤他们，他们却不回应。』」(耶7:13, 16;35:17)

这些经文好像是很矛盾的，一方面，上帝的呼召像是具有塑造能力的；而另一面，虽然上帝张开了双手，打开了心房，但面对一群叛逆的子民，祂的召唤又好像是徒然发出、毫无果效的。上帝的呼召不是大有能力，不可抗拒的吗？怎么又好像可以被人随便拒绝呢？

来到新约，这种矛盾的现象仍然持续存在。耶稣说：「被召的人多，选上的人少。」(太 22:14)在这里好像是将一群较大批一点的人和一群较小批一点的人相对照。呼召是两批人都给了，但只有后者作了正面的回应。相反，在保罗的书信里，上帝的呼召几乎尽是有能力和有效的。对这两种显然不同的呼召，常有人用「普遍的呼召」和「有效的呼召」这两个名词来形容，这两者的分别，到底是怎样的性质和形式呢？

普遍的呼召：

上帝召唤人来认识祂。祂借着自己的创造(Creation)和一直以来的掌管护佑(Providence)向人「说话」。诗篇十九篇就反映了旧约诗人对这方面的意识，诗人说：

诸天述说上帝的荣耀，穹苍传扬他的作为。

天天发出言语，夜传出知识。

没有话语，没有言词，人也听不到它们的声音。

它们的声音传遍全地，它们的言语传到地极，（诗19:1-4）

我并没有意思要用这个论点来证明上帝的存在。若是单凭这段经文，就推伸到上帝存在这基本命题上，的确是强解了经文，脱离了诗人写这段诗的原意。在写这篇诗时，时人早已假设，读者都承认上帝已经在历史中向祂的百姓犹太人启示过自己。而在这一基础上，诗人另外还要宣告，同一位上帝、就是那位用言语和作为启示过自己的上帝，正是那一位在诸天穹苍中亲笔署名的上帝。上帝向全人类发出的（述及祂的存在、祂的作为、祂的荣耀等）呼唤是超越语言和文化隔膜的。祂对祂自己属性的启示是刻划在所有人的心里的，无论是哪一族哪一方，也不论是古是今。保罗在罗1:20就讲到这一点。上帝的永能和神性是显明在所有人心里的。纵使人堕落后被罪所沾污扭曲，他里头的良心仍然可以为上帝作证，并且上帝刻在人心里的律法，即使已经肢离破碎，却仍然会有间歇性的功用（罗2:12-16）。

上帝除了用这样的方式向人类启示祂自己，另外也要我们将十字架的信息遍传万邦。教会在每个时代、每个地区的责任就是要向每一个人传讲上帝。在基督里，人类可以找到一切难题的答案，满足他一切的需求。当初，主的门徒就需要顺服并且传递这个从主而来的大使命——往普天下去，向万民宣讲这福音讯息。凡信而受洗的必要得救，不信的必被定罪。

这个救恩的邀请是在基督的福音里是向全人类发出去的（徒2:38; 17:30; 太11:28-30）。但很明显，并不是所有人都接收到了这个呼召。被召的人是有很多，但被「选上」的则很少。其实，这福音信息一宣讲出来，不只是能够使人心软化归向基督，同时也能够使人更加心硬以致于拒绝福音所带来的恩典。无论在旧约还是在新约，先知、使徒在他们的事奉中总是会同时遇到这两种人的反应。于是你会发现，以赛亚先知和耶稣基督都讲了同样的话。（参赛6:9-10; 可4:12）。显然，圣经用了同样的词汇，来形容这足以导致两种不同结果的呼召。

（选自《磐石之上》，本文收录在《傅格森文集》里，需要纸质版，微信联系：271087029）